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Dredging Environment Protection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疏浚環保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71)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告

中國疏浚環保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以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的比較數據如下(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並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益	4	270,433	352,128
營運成本		<u>(239,952)</u>	<u>(260,495)</u>
毛利		30,481	91,633
其他收入		1,192	6,047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709)	(2,838)
市場推廣及宣傳開支		(2,628)	(2,399)
行政開支		(26,168)	(29,330)
融資成本		<u>(25,311)</u>	<u>(25,374)</u>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虧損)/溢利		(23,143)	37,739
所得稅開支	6	<u>(2,110)</u>	<u>(15,925)</u>
期內(虧損)/溢利及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7	<u><u>(25,253)</u></u>	<u><u>21,814</u></u>
下列人士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及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7,030)	20,025
非控股權益		<u>1,777</u>	<u>1,789</u>
		<u><u>(25,253)</u></u>	<u><u>21,814</u></u>
每股(虧損)/盈利	8		
—基本(人民幣分)		<u><u>(1.5)</u></u>	<u><u>1.4</u></u>
—攤薄(人民幣分)		<u><u>(1.5)</u></u>	<u><u>1.4</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15,306	1,457,160
使用權資產		96,613	—
預付土地租約款		—	92,398
投資物業		470,786	470,786
商譽		201	201
其他無形資產		3,917	4,083
已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13,426	13,153
遞延稅項資產		98,332	98,332
一年後到期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約資產	10	2,052	1,908
		<u>8,148</u>	<u>34,662</u>
		<u>2,108,781</u>	<u>2,172,683</u>
流動資產			
預付土地租約款		—	2,90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約資產	10	1,165,053	1,125,061
銀行結餘及現金		30,153	—
		<u>15,669</u>	<u>48,435</u>
		<u>1,210,875</u>	<u>1,176,404</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1	371,102	378,433
應付本公司董事款項		12,086	6,933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的款項		1,585	1,764
應付稅項		101,012	102,083
銀行借貸	12	312,670	324,670
其他借貸		51,861	54,526
應付債券	13	265,457	254,916
合約負債		24,385	22,136
租賃負債		1,230	—
		<u>1,141,388</u>	<u>1,145,461</u>
流動資產淨值		<u>69,487</u>	<u>30,94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178,268</u>	<u>2,203,626</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9,577	149,577
儲備	<u>1,756,816</u>	<u>1,783,84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906,393	1,933,423
非控股權益	<u>152,523</u>	<u>155,203</u>
權益總額	<u>2,058,916</u>	<u>2,088,626</u>
非流動負債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的款項	65,703	69,711
遞延稅項負債	10,224	11,034
其他借貸	41,915	34,255
租賃負債	<u>1,510</u>	<u>—</u>
	<u>119,352</u>	<u>115,000</u>
	<u>2,178,268</u>	<u>2,203,626</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呈列。

本集團實體就股份在二零一一年於聯交所上市進行一系列重組以精簡集團架構（「重組」）。作為重組的一部分，江蘇興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前稱江蘇興宇港建有限公司）（「江蘇興宇」）、江蘇翔宇港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翔宇中國」）、劉開進先生（「劉先生」）及周淑華女士（「周女士」）（均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九日訂立一系列協議（「合約安排」）。有關合約安排主要條款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八日的招股章程「合約安排」一節。

由於自其各自成立日期以來，江蘇興宇及其附屬公司、翔宇中國以及本集團其他組成公司一直受劉先生共同控制，包括執行合約安排的重組被視為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因此，江蘇興宇及其附屬公司以及翔宇中國於整個呈報期間按合併基準以本公司附屬公司的方式入賬。彼等的資產、負債及業績計入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猶如本公司過往一直為彼等的母公司。

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持續經營基準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與CITIC Capital China Access Fund Limited（「債券持有人」或「CITIC」）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五日的第六份修訂協議（「第六份修訂協議」），進一步修訂債券（定義見附註13）之條款及條件，據此，債券持有人同意延長債券到期還款日期。根據第六份修訂協議，本公司最遲須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日償付債券本金額290,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54,916,000元）連同其利息。

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持續經營基準（續）

上文所述狀況顯示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對本集團繼續按持續經營基準之能力及其後對其於一般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償還負債之能力產生重大疑問。然而，於考慮下列各項後，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本集團可以持續經營之假設而編製，及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集團有足夠營運資金應付自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之經營所需：

- (1) 本集團繼續通過實施收緊對各項經營開支之成本控制措施，產生來自其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入，從而改善其從經營中的日後現金流量狀況及產生更大的正現金流入；
- (2)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大部分銀行借貸由本集團資產作抵押及未來十二個月被續貸的可能性較大；及
- (3)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尚未動用銀行融資額度為人民幣15,950,000元，其可供本集團使用。

根據上述考慮因素，本公司董事相信本集團於可預見未來可應付其財務責任，因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及投資物業乃按公平值計量（倘適用）除外。

除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導致之會計政策變動外，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呈列者相同。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就編製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而言，該等準則乃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提早還款特性及負補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削減或結算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除下文所述外，於本期間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會計政策的影響及變動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已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

過渡及初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的影響概要

於過渡時，本集團已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作出以下調整：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租賃負債人民幣3,215,000元及使用權資產人民幣98,521,000元。

於確認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所產生的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已應用相關集團實體於初始應用日期的增額借款利率。所應用的加權平均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為5.56%。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	<u>3,871</u>
以相關增量借款利率貼現的租賃負債	3,597
減：確認豁免一短期租賃	<u>(382)</u>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 確認與經營租賃有關的租賃負債	<u>3,215</u>
分析為	
流動	1,150
非流動	<u>2,065</u>
	<u>3,215</u>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使用權資產賬面值包括以下各項：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確認與經營租賃有關的使用權資產	3,215
自預付租賃款重新分類	<u>95,306</u>
	<u>98,521</u>
按類別劃分：	
廠房及設備	3,215
預付土地租約款	<u>95,306</u>
	<u>98,521</u>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會計政策的影響及變動（續）

過渡及初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的影響概要（續）

以下為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之金額作出的調整。不受有關變動影響的項目未包括在內。

	先前已呈報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調整 人民幣千元	根據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6號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的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預付租賃款（附註）	92,398	(92,398)	—
使用權資產	—	98,521	98,521
流動資產			
預付租賃款（附註）	2,908	(2,908)	—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1,150)	(1,150)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2,065)	(2,065)

附註：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租賃土地的預付款項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預付土地租賃款。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預付租賃款的非流動部分人民幣92,398,000元重新分類至使用權資產。

4. 收益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		
基建及填海疏浚業務	80,695	89,997
環保疏浚及水務管理業務	29,550	56,243
其他海事業務	155,610	201,965
物業管理業務	4,578	3,923
	<u>270,433</u>	<u>352,128</u>
收益確認的時間		
時間點	—	—
隨時間	<u>270,433</u>	<u>352,128</u>
總計	<u>270,433</u>	<u>352,128</u>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均位於中國。提供的所有服務均於中國進行。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基於本公司執行董事(亦為制定戰略決定的本集團主要運營決策者(「主要運營決策者」))審閱的報告釐定其營運分部。向主要運營決策者呈報的資料乃基於本集團運營項目的不同性質而編製。於達致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部時概無匯集由主要營運決策者識別之經營分部。

本集團四個可呈報分部的詳情載列如下：

- (i) 基建及填海疏浚業務指本集團提供的基建及填海疏浚服務及相關顧問服務；
- (ii) 環保疏浚及水務管理業務指本集團主要就提升內河的環保效益及水質而提供的疏浚或水務管理服務或工程；
- (iii) 其他海事業務主要包括本集團提供的海上吊裝、安裝、打撈、船舶包租及其他工程服務；及
- (iv) 物業管理業務指本集團商場的租賃管理及酒店建設。

5. 分部資料 (續)

分部業績

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分析如下。

	基建及填海 疏浚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環保疏浚及 水務管理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海事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物業管理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分部收益	<u>80,695</u>	<u>29,550</u>	<u>155,610</u>	<u>4,578</u>	<u>270,433</u>
分部業績	<u>(1,067)</u>	<u>10,247</u>	<u>6,401</u>	<u>1,438</u>	<u>17,019</u>
未分配其他收入					74
未分配其他收益及虧損					(826)
未分配企業開支					(18,064)
未分配融資成本					<u>(21,346)</u>
除稅前虧損					<u><u>(23,143)</u></u>
	基建及填海 疏浚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環保疏浚及 水務管理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海事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物業管理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分部收益	<u>89,997</u>	<u>56,243</u>	<u>201,965</u>	<u>3,923</u>	<u>352,128</u>
分部業績	<u>26,208</u>	<u>17,213</u>	<u>36,018</u>	<u>2,843</u>	<u>82,282</u>
未分配其他收入					700
其他收益及虧損					(2,838)
未分配企業開支					(27,874)
未分配融資成本					<u>(14,531)</u>
除稅前溢利					<u><u>37,739</u></u>

5. 分部資料 (續)

分部業績(續)

可呈報分部之會計政策與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所載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

分部業績為各分部所賺取的溢利(未分配中央行政開支、其他收益及虧損、若干其他收入及若干融資成本)。此乃向執行董事報告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的工具。

分部資產

	基建及填海 疏浚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環保疏浚及 水務管理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海事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物業管理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分部資產	<u>1,624,837</u>	<u>390,003</u>	<u>536,530</u>	<u>689,381</u>	<u>3,240,751</u>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u>1,642,495</u>	<u>388,354</u>	<u>527,533</u>	<u>682,914</u>	<u>3,241,296</u>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支出包括：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遞延稅項

2,920	16,734
<u>(810)</u>	<u>(809)</u>
<u><u>2,110</u></u>	<u><u>15,925</u></u>

(i) 中國企業所得稅

於兩個期間，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按應課稅溢利的法定稅率25%計算。

(ii) 香港利得稅

於兩個期間，香港利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如有)以稅率16.5%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期間內並無於香港產生或源自香港之應課稅溢利，故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7. 期內(虧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溢利已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3,069	50,590
使用權資產折舊	2,003	—
預付土地租約款攤銷	—	1,396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67	167
匯兌虧損	826	2,838
計入營運成本的分包費用	<u><u>137,718</u></u>	<u><u>131,687</u></u>

8.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盈利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而言的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u>(27,030)</u>	<u>20,025</u>
-----------------	---------------

千股	千股
----	----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的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773,664</u>	<u>1,478,064</u>
------------------	------------------

用作計算兩個期間的每股基本盈利的股份加權平均數乃根據兩個期間的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計算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購股權獲行使，原因是假設行使將引致每股虧損減少。

9. 股息

於兩個期間概無支付、宣派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董事已決定將不會支付有關本中期期間之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0. 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即期：		
可收回增值稅	<u>2,052</u>	<u>1,908</u>
即期：		
應收款項，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減值撥備	1,046,925	1,035,691
應收票據	12,102	3,468
應收政府財政獎勵	14,842	14,842
按金及預付款項	81,951	63,475
其他	<u>9,233</u>	<u>7,585</u>
	<u>1,165,053</u>	<u>1,125,061</u>
	<u>1,167,105</u>	<u>1,126,969</u>

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基於客戶於行業內的聲譽評估該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及設定其信貸限額。

於各報告期末，根據工程完成後通過核證的日期(接近於相關收益的確認日期)而編製的本集團應收款項(扣除應收款項信貸虧損)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的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天	54,951	74,841
31至60天	6,229	27,916
61至90天	61,361	24,419
91至180天	107,459	77,703
181至365天	75,839	154,249
1年至2年	243,169	249,592
超過2年	<u>497,917</u>	<u>426,971</u>
	<u>1,046,925</u>	<u>1,035,691</u>

10. 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續）

於各報告期末，基於竣工證書之相關日期所呈列之本集團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應收票據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天	4,000	200
31至60天	2,570	132
61至90天	700	900
91至180天	4,832	2,236
	<u>12,102</u>	<u>3,468</u>

11. 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款項		
分包費用	137,594	142,054
燃料成本	6,490	10,002
維修及保養	15,892	17,914
其他	7,959	5,695
	<u>167,935</u>	<u>175,665</u>
其他應付款		
投資物業建設成本應付款項	82,751	82,715
應計其他稅項	62,117	61,442
應計員工薪金及福利	31,970	33,150
其他	26,329	25,461
	<u>203,167</u>	<u>202,768</u>
	<u>371,102</u>	<u>378,433</u>

11. 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 (續)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分包費用除外，其乃按進度證書日期呈列)的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天	7,633	24,214
31至60天	1,201	1,077
61至90天	4,148	16,330
91至180天	60,080	43,106
超過180天	94,873	90,938
	<u>167,935</u>	<u>175,665</u>

12. 銀行借貸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借入銀行貸款人民幣349,00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64,670,000元)並償還銀行貸款人民幣361,00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11,192,000元)。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借貸的實際年利率介乎4.57%至9.98%(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7%至9.98%)之間。

13. 應付債券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八日向CITIC發行總面值243,000,000港元(等於人民幣191,970,000元)的無抵押可換股債券(「債券」)，利息為每年3%，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七日(「原到期日」)到期。債券持有人可於發行日期後六個月至原到期日的任何時間選擇以兌換價每股2.7港元(可就反攤薄事件作出調整)將彼等兌換成本公司的普通股，或於到期後要求本公司按債券的面值的133.792%贖回，即325,115,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90,818,000元)(「原贖金」)。本公司無權提早贖回該等債券。

在發行債券時，本集團管理層分析債券以包含兩個部分，即主債務部分及換股權。債券乃以港元(「港元」)計值，而港元為本公司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因此，債券的換股權將不會導致以固定數量的本公司自身權益工具交換固定金額現金(以本公司功能貨幣計值)。因此，換股權分開入賬列為衍生負債，這與主債務部分並非密切相關。債務部分及衍生工具部分的公平值於發行日期釐定。初步確認後，債務部分按攤薄成本計算，衍生工具部分則按公平值計算，公平值的變動於損益內確認。債務部分的實際利率為16.9%。

13. 應付債券（續）

於原到期日，本集團尚未向CITIC支付原贖金及最後一筆利息，產生逾期利息945,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840,000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四日與CITIC訂立框架協議，並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與CITIC訂立有關債券的暫緩還款及修訂協議，以及原平邊契據補充契據（「修訂協議」），據此，CITIC同意a)將屆滿時間自原到期日延長至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四日；及b)減少原贖金本金額至275,415,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46,381,000元），惟受限於修訂協議所述若干條件。

此外，債券的轉換權根據修訂協議移除。因此，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隨後的會計期間末，並無嵌入式衍生工具獲確認。

於本中期期間，本公司已償還CITIC 6,838,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5,922,000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一日、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五日，本公司與CITIC分別訂立第二份修訂協議、第三份修訂協議、第四份修訂協議、第五份修訂協議及第六份修訂協議。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第六份修訂協議生效，據此延長債券的到期日，本公司最遲須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日償付債券本金額290,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54,916,000元）連同到期的利息，利率按經修訂年利率13%計。

各項協議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七日、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五日、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六日、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二日、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二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五日之公告。

根據該等經修訂協議，利率如下：

期間	年利率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五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四日	13%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至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四日	15%
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五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四日	18%
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一日	13%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一日	18%
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五日	13%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二日	13%
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一日	13%
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日	13%

附註：上述修訂本金額的利息將按每曆年365日為基準每日累計且按月計算複利。

根據本公司與CITIC訂立之上述協議，債券乃由劉先生及其配偶周女士（均為本公司董事）提供的個人擔保，以及本集團擁有的一艘挖泥船、一處工業樓宇及一處住宅物業向CITIC及／或其聯屬人士作出的質押（該質押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內，賬面值為人民幣251,417,000元）作抵押。

13. 應付債券（續）

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債券計算如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231,227
利息	30,694
償付	(19,207)
匯兌調整	<u>12,202</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254,916
利息	15,869
償付	(5,922)
匯兌調整	<u>594</u>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u>265,457</u></u>

14. 關連方披露

(i) 關連方交易

此外，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接獲來自劉先生之其他墊款且已向劉先生作出償還。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應付劉先生款項為人民幣8,526,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803,000元)。

(ii) 為支持本集團借貸作出的資產抵押及擔保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本集團之抵押資產外，本集團銀行借貸及應付債券亦由下列各項支持：

- (a) 本公司附屬公司江蘇興宇作出的公司擔保；
- (b) 劉先生及周女士提供的個人擔保；及
- (c) 本公司附屬公司若干非控股股東擁有的兩項物業。

此外，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借貸人民幣82,00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5,000,000元)乃由劉先生擁有的一間公司擁有的一項物業提供擔保。

(iii) 主要管理層成員薪酬

於本中期及上個中期期間，已付或應付董事及本集團主要行政人員的酬金詳情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短期福利	984	1,050
離職後福利	—	—
	<u>984</u>	<u>1,050</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本集團主要致力於疏浚業務，相關的業務可分為三個主要營運及呈報分部，即(i)基建及填海疏浚業務(「基建及填海疏浚業務」)；(ii)環保疏浚及水務管理業務(「環保疏浚及水務管理業務」)；及(iii)海上操作的其他工程(「其他海事業務」)。此外，本集團就管理居然之家鹽城店而設立的物業管理業務(「物業管理業務」)。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淨虧損約人民幣25,300,000元，而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則錄得純利約人民幣21,800,000。本公司於報告期間錄得股東應佔虧損約人民幣27,000,000元。

業務回顧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收益約人民幣270,400,000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352,100,000元減少23.2%。毛利約人民幣30,500,000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91,600,000元下跌66.7%。

基建及填海疏浚業務為本集團的核心業務。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繼續拓展海外市場，積極於孟加拉、柬埔寨及泰國開展多個疏浚項目。該業務分部所產生之收益下降，此乃因該等海外工項的前期投入較大，但產能尚未釋放，導致該業務分部收入和毛利率均下降。與此同時，因行業內新項目施工工況的易變性和資金回籠的不確定性變化較大，我們對新工程項目的承接採取比較審慎的經營策略，以確保對可能出現的各種風險進行有效控制，以及加速資金回籠。

環保疏浚及水務管理業務分部為本集團積極開拓發展的業務。由於若干環保疏浚項目推進進度放緩，以致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收益減少，惟自該業務分部所產生之毛利率增加，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增加4.1個百分點至34.7%。

其他海事業務，即包括海上風電設備的安裝、港口碼頭和橋梁建設大件吊裝、水下管線鋪設及其他工程服務。由於目前國內海上風電建設發展迅速，本集團將繼續增加相關設備投入，希望在風電建設市場抓住更多商機。

居然之家鹽城店位於中國江蘇省鹽城市鹽都區行政中心和鹽城國家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核心地段，總建築面積達7.56萬平方米，用於物業管理業務之商業租賃，主要為顧客提供傢俱、家居用品及裝潢裝飾材料等「一站式」服務的大型家居建材主題購物中心。目前，居然之家鹽城店約有100個租戶，其中包括著名家居品牌商戶詩帝羅蘭、芝華仕、掌上明珠、聯邦米尼及泰隆祥等。本集團希望透過「居然之家」的品牌和其經營模式，聚集人氣，提升品牌影響力，獲取長期和穩定的租金收入，以便為集團進一步拓展環保業務提供穩定的現金流支持。

除經營出租商場外，本集團亦於二零一六年開始於江蘇省鹽城市彩虹路西側區建設一家樓高17層200間客房的酒店，總建築面積二萬平方米。目前，酒店相關建造仍在推進中，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完成。

財務回顧

收益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收益約人民幣270,400,000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約人民幣352,100,000元下降23.2%。

於報告期間，基建及填海疏浚業務分部錄得收益約人民幣80,700,000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相應分部收益減少10.3%。基建及填海疏浚業務分部收益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積極拓展海外市場，前期船舶調遣和管道架設等準備工作較多，但產能在短期內難以釋放，導致該業務分部營業收入下降。

於報告期間，環保疏浚及水務管理業務分部錄得收益約人民幣29,600,000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相應分部收益減少47.5%。收益下降乃由於某些環保疏浚項目推進進度緩慢所致。

其他海事業務於報告期間為本集團貢獻收益約人民幣155,600,000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約人民幣202,000,000元減少23.0%。收益減少乃主要由於風力發電行業競爭加劇，導致營業收入減少。

於報告期間的物業管理業務收入約人民幣4,600,000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約人民幣3,900,000元上升17.9%。雖然該業務收入略有增長，但仍處於拓展階段，暫時未能為本集團帶來盈利。

營運成本及毛利

本集團營運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60,500,000元減少至報告期間約人民幣240,000,000元，減幅為7.9%。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錄得毛利約人民幣30,5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91,600,000元，大幅減少66.7%。

報告期間的基建及填海疏浚業務的分部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9.1%下降至負1.3%，此乃主要由於海外工項的前期投入較大、準備週期長，但產能尚未釋放，導致該業務分部收入和毛利率均下降。

報告期間的環保疏浚及水務管理業務的分部毛利率為34.7%，較去年同期的30.6%有所上升。

報告期間的其他海事業務的分部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7.8%下降至4.1%，主要由於風力發電行業競爭加劇，導致該業務分部的毛利率下降所致。

因此，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6.0%下降至報告期間的11.3%。

其他收入

報告期間，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6,000,000元減少至約人民幣1,200,000元，主要是由於報告期間並沒有非即期應收款項利息收入及政府財政獎勵。

市場推廣及宣傳開支

於報告期間的市場推廣及宣傳開支約為人民幣2,600,000元，較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400,000元略為增加9.6%，此乃主要拓展海外工程所致。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9,300,000元減少10.8%至報告期間的約人民幣26,200,000元，此乃主要由於管理開支減省及專業費用減少所致。

融資成本

報告期間的融資成本約人民幣25,300,000元，與去年同期相若。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一八年同期約人民幣15,900,000元減少至報告期間約人民幣2,100,000元。

期內虧損

由於以上因素的綜合影響，期內錄得虧損約人民幣25,300,000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溢利約人民幣21,800,000元下降約215.8%。

每股虧損

報告期間每股基本虧損為每股人民幣0.015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盈利人民幣0.014元下降約207.1%。

財務狀況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權益總額約為人民幣2,058,90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088,600,000元)。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69,50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0,900,000元)。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為1.06(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3)。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採取審慎的現金及財務管理政策。為求能夠更好控制成本及提高資金使用效率，本集團的財資活動均為集中管理，而現金一般會存放於銀行，大部分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流動資產淨值中包括現金及多項銀行存款共約人民幣15,70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8,400,000元)。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應收款項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035,700,000元增加1.1%至約人民幣1,046,900,000元。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總負債約為人民幣1,260,700,000元，與去年同期相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以計息工具(包括銀行借貸、其他借貸及應付債券)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為32.6%(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0%)。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由債務(包括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的款項、銀行借貸、其他借貸、應付債券)及本公司所有人應佔權益儲備(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各種儲備)。

董事每半年檢討資本結構一次。作為檢討的一部分，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每一類資本附帶的風險。根據董事的建議，本集團將透過發行新股及購回股份以及發行新債或贖回現行債務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於其一般業務過程中面臨市場風險(例如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策略旨在將該等風險對其財務表現的不利影響降至最低。

由於本集團的大部分買賣交易、貨幣資產及負債主要以人民幣(本集團的功能及呈報貨幣)計值，惟債券及若干銀行貸款及結餘以美元及港元計值，於報告期確認匯兌虧損約人民幣800,000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2,800,000元)，本集團正密切應對相關匯率風險。

由於現行利率處於相對較低水平，故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利率對沖合約或任何其他利率相關衍生金融工具。然而，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察其所面對的相關利率風險。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乃以本集團所持有的若干挖泥船及土地、劉先生擁有實益權益的一家公司所持有的一處物業以及劉先生及周女士的個人擔保作抵押。

本公司兩間全資附屬公司間因合約安排(據此由江蘇興宇的業務中產生的一切經濟利益及風險均轉撥至翔宇中國)而產生集團內抵押。本集團已向CITIC及／或其聯屬人士抵押一艘挖泥船、位於中國江蘇省的一所工業物業及位於中國山東省的一處住宅物業作為擔保。

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於本報告期間，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證券。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66,20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67,200,000元)，當中主要包括一間酒店的建設成本約人民幣59,100,000元。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未來展望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努力提升疏浚業務效益，希望憑著我們對疏浚工程的豐富施工經驗，爭取更多工程合約，為本集團帶來合理回報。隨著海外工程項目展開，預期本集團增加更多的海外市場機遇。

在資本運營方面，本集團將按重大工程項目運營的進度，包括海外項目的運營進度，積極尋找落實穩健及可行的融資方案，進一步增強資金調度彈性，優化的資本結構，以滿足、支援、配合本集團業務發展。同時，本公司亦繼續尋找籌集額外資金之機會以贖回有關債券。當有任何進一步重大進展時，本公司將適時知會股東及潛在投資者。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612名僱員(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67名)。報告期間的員工成本總額約為人民幣19,800,000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16,400,000元)。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主要由董事根據個別僱員表現及市況釐定。除薪金及酌情花紅外，僱員福利亦包括退休金供款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據此可授予獨立非執行董事認購股份的購股權須遵守上市規則所載的適用條件及獨立性限制)。本集團亦為其僱員提供持續性培訓。

中期股息

董事已決定將不會支付有關報告期間之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達致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董事認為，本公司於報告期間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且與企業管治守則並無任何重大偏離。

審核委員會及未經審核財務報表的審閱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成員包括陳銘燊先生(主席)、還學東先生及梁澤泉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於提出建議供董事會批准前，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慣例及財務報告事項(包括審閱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刊登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於本公司網站(www.cdep.com.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規定的所有資料的報告期間的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可於上述網站查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疏浚環保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劉開進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主席及執行董事劉開進先生；副主席及執行董事伍斌先生；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吳旭澤先生；及執行董事周淑華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還學東先生、陳銘燊先生及梁澤泉先生。